

汉嘉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汉嘉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0 年 7 月 3 日以专人送达、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的通知（以下简称“本次会议”或“会议”），会议于 2020 年 7 月 10 日以现场会议及通讯表决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其中独立董事朱欣先生、黄平先生、黄廉熙女士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本次会议。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岑政平先生主持。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则、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与会董事认真审议，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转让上海茁昀企业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部分份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转让上海茁昀企业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部分份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9）。

2、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0）。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 2、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汉嘉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7 月 10 日